

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。监事会主席韩兴凯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